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67%至78%。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而作出。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錄得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67%至78%。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KION Group AG(「**凱傲**」)的財務業績在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入賬之時(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內披露),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內,確認了一筆相當於本集團所持凱傲股份的收購日期公允價值與該等凱傲股份的先前賬面值兩者差額的一次性199百萬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2億元)的收益。本期賬目並無此筆投資收益,預期本期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因而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下跌。此外,受宏觀經濟以及重卡行業整體低迷影響,本公司主要產品在本期錄得銷售下跌,預期因而導致本期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下跌。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目前所得的資料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詳情將會於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時予以披露,預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底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李大開先生及孫少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曰普先生、江奎先生及Gordon Riske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毅先生、張振華先生、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及寧向東先生。